**附录2. 2016年南京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判刑、庭审、批捕部份案例**

二零一六年，南京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判刑、庭审、批捕三十人次，其中十四人为二零一五年绑架案例，十六人（次）为二零一六年被绑架的学员，约占二零一六年被绑架人数的十分之一。各区情况如下。

**1．玄武区（六人，二零一五年绑架案例）：**

**非法庭审阻民旁听 中院擅权维持原判**

籍建霞、熊桂珍、张超美、王惠兰（小），玄武区法轮功学员；岳金兰，江宁区法轮功学员；潘汉玉，南通市通州市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五年八月中旬，六人先后被绑架，籍建霞、潘汉玉、熊桂珍、张超美被非法关押在南京市看守所，王惠兰、岳金兰因身体原因被取保候审，同年九月九日六人遭玄武区检察院非法批捕，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遭玄武区法院非法庭审。

◇**无罪辩护震慑法庭 坦荡正气不惧诬判**

庭审现场，法轮功学员正气很足，著名律师张赞宁（南京东南大学法学教授）及北京、广州著名维权律师的无罪辩护有理有据，令法官与公诉人哑口无言，整个法庭完全被律师的气势压住。家属对律师们的辩护非常满意。庭审当天，中共动用大批武警、便衣、特务阻止民众、包括亲属旁听，所有准备声援或旁听者均遭迫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历经一年四个月超期审理，玄武区法院给出（2015）玄刑初字第466号、（2016）苏102刑初30号刑事判决书，对籍建霞非法判刑四年，罚金四万元；对潘汉玉、熊桂珍、张超美非法判刑三年，罚金三万元；对王惠兰非法判刑一年六个月，罚金一万元；对岳金兰非法判刑一年三个月，罚金一万元。

熊桂珍、籍建霞、王惠兰等分别作出不服判决的上诉，熊桂珍聘请了律师，籍建霞、王惠兰也与律师约好，开庭聘请律师。

◇**中院擅权维持原判 原本取保全部收监**

南京市中级法院公然违反司法程序，在不通知律师的情况下，秘密维持原判，并于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十三日将籍建霞、熊桂珍、潘汉玉、张超美与秦淮区迫害案件中的谢丽华一起劫持进南京市女子监狱。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原本身体不好被取保候审在外的王惠兰、岳金兰也被劫持进南京市女子监狱，没有通知家属，毫不顾忌两人身体状况。

**2．秦淮区（九人，其中四人为二零一五年绑架案例，一人不确定）**

**“突袭”定罪措手不及 中院擅权维持原判**

谢丽华、唐净梅、潘筱琴、潘庆宁四位女士，秦淮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二十四日先后被绑架、非法抄家，谢丽华、唐净梅被非法关押在南京市看守所，潘筱琴、潘庆宁因身体原因被取保候审，同年五月一日四人被秦淮区检察院非法批捕，八月十二日，被秦淮区检察院检察员孙越非法起诉。

◇**要求撤案不了了之 一年多后“突袭”宣判**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四位法轮功学员遭秦淮区法院非法庭审，法庭内外戒备森严，据悉两位法轮功学员在法院附近被绑架。律师依据法律为她们做无罪辩护，要求法院撤案。此后法院不了了之，一年多未有任何结论。

二零一六年十月九日，历经一年六个月超期审理后，秦淮区法院突然给出（2015）秦刑初字第215号刑事判决书（十月十四日向当事人宣判），对谢丽华非法判刑三年，罚金三万元；唐净梅二年，罚金二万元；潘筱琴二年，罚金二万元；潘庆宁一年，缓刑一年，罚金一万元；令家属措手不及。

◇**依法上诉非法密判 原本取保突然收监**

谢丽华、唐净梅聘请律师上诉，潘筱琴自己上诉。南京市中级法院公然违反司法程序，在不通知律师的情况下，秘密维持原判，并于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十三日将谢丽华与玄武区迫害案件中的四位法轮功学员一起劫持进南京市女子监狱。唐净梅因非法刑期将满，仍被非法关押在市看。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秦淮公安分局以“约谈”为名，将因身体原因被取保候审的潘筱琴骗去，强送医院体检，连家人都不通知就草草将人送进南京市女子监狱（五监区）。据悉，七十一岁的潘筱琴被收监后，高血压三级（250/150左右）、高危，糖尿病，冠心病，右侧肩创伤性关节炎陈旧性脱位，心脑血管疾病，随时可能发作心脑血管急性并发症及糖尿病急性并发症致昏迷、中毒、感染水电解失衡，甚至猝死。

**幸遇大法无比珍惜 做好人遭绑架批捕**

肖武群，男，秦淮区法轮功学员，修炼仅几年，深感法轮大法博大精深，能在这个时候修炼大法无比幸运，努力按法轮功“真善忍”的标准做好人。然而，就是这样的好人却遭绑架、批捕。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肖武群被瑞金路派出所警察绑架。秦淮区国保警察黄水成等当日下午非法抄家，抄走电脑、打印机、《九评》光盘及其它真相材料，之后将肖劫进秦淮区看守所。十一月四日，秦淮分局对他非法批捕。

**取保期间遭起诉，拒迫害翻墙逃走下落不明**

高美玲，女，南京江宁区法轮功学员，六十七岁，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九日，在江宁区竹山路家中被秦淮区止马营派出所三男一女四个警察绑架进南京市看守所，说是因她在新街口发真相资料被监控录像。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下旬，高美玲被取保候审，不久前，高女士于取保期间遭起诉、监控，高美玲翻墙逃走，被迫流离失所，现下落不明。

**二次撤诉，不久前又遭第三次起诉**

管秀兰，秦淮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六年七月初，因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被绑架，遭非法抄家、强制采血，被非法关押进南京市看守所遭起诉，因证据不足被检察院二次撤诉退回，不久前又遭第三次起诉。

****伏玉荣，女，秦淮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遭以南京市国保大队头目肖宁建（肖宁健）为首的恶警骚扰、监控，五月二十四日，被市国保大队和秦淮区双塘派出所警察绑架，之后被非法批捕。二零一六年遭非法开庭，目前判决还没有下来，伏女士仍被非法关押在南京市看守所，已近两年。

****陈童（音），男，二十多岁，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于秦淮区看守所，遭非法起诉，最近案件被法院退回检察院。

**3．建邺区（一人）**

****火真顺，女，建邺区法轮功学员，受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法轮功学员李清芝（已于二零一六年被迫害致死）家五位学员被绑架事件牵连，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也被南湖派出所绑架，遭强制采血，被关押到南京市看守所。据了解，火真顺后被非法判刑一年，在家执行。计入二零一六年绑架案例。

**4．鼓楼区（三人）**

**八旬离休副教授诉江遭监控 再次绑架年底遭起诉**

周彝，男，八十岁，鼓楼区法轮功学员，海军航空工程学院退休副教授，大校军衔，师级离休干部。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下午，周彝、顾素梅（七十八岁）在杜惠英（七十多岁）家学法时，被鼓楼区分局领导、国保大队、华侨路派出所警察共二、三十人闯入。三人均遭非法抄家，并被劫持到华侨路派出所非法讯问。

顾素梅当晚被送进洗脑班，杜惠英因家中有八十六岁的患病老人无人照顾，被逼着写了所谓“保证”放回家，周彝到凌晨才被家人接回。

据悉，二零一六年六月初，周彝的诉江状（参见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海军大校周彝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7/3/12/%3Chttp%3A//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5/6/8/%E6%B5%B7%E5%86%9B%E5%A4%A7%E6%A0%A1%E5%91%A8%E5%BD%9D%E6%8E%A7%E5%91%8A%E8%BF%AB%E5%AE%B3%E5%85%83%E5%87%B6%E6%B1%9F%E6%B3%BD%E6%B0%91-310575.html)）在明慧网登出后，周彝就一直处于公安的监控、跟踪之中，并遭强制采血，这次绑架后，公安对他的监控升级为公开监视。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周彝老人被非法起诉到鼓楼区法院，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遭非法开庭，当庭未宣判。

****马秀华，六十九岁，孙玲珮，七十岁，鼓楼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上午，被鼓楼区挹江门派出所七、八个警察先后绑架，被劫持到南京市看守所，随后遭非法抄家。孙玲珮（儿子在日本）被迫害得精神不正常。马秀华和孙玲珮两人身体都遭受摧残，出来后都住进了医院。据悉两人都被非法判刑，被判缓刑，详情不明。

**5．栖霞区（三人，两人为二零一五年绑架案例）**

**陈华放被非法起诉**

陈华放，男，六十多岁，栖霞区法轮功学员，于二零一六年杭州峰会前（九月四日至五日）的九月一日，被栖霞区国保大队、马群派出所警察绑架，被关进看守所，后被放回家。陈华放被放回家后又遭非法起诉。

**顾新芳被非法起诉**

顾新芳，女，栖霞区法轮功学员，七十一岁，曾于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因讲真相、诉江被栖霞区“六一零”、国保大队、尧化门派出所绑架、非法抄家和关押。七十五岁的老伴哭着要人，肖宁建（肖宁健）迟迟不放，二零一六年七月末，被非法关押八个多月的顾新芳才回家。回家后，顾女士又于杭州峰会（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至五日）前后被非法起诉。

**绑架起诉恶事做尽 乘人之危勒索五万**

谢燕敏，五十三岁，南京市十四所软件高级工程师，因过年时给人一本真相年历，被那人举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被栖霞区国保大队大队长傅维成、尧化门派出所副所长翟宗兵等闯进办公室绑架、非法抄家。谢女士先被非法拘禁于南京市看守所。张赞宁律师介入后，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取保候审回家，尧化门派出所勒索了她家人五万元（已归还）。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谢女士被傅维成、翟宗兵非法起诉，面临非法庭审。因一本年历折腾了近一年后，栖霞区检察院以证据不足撤诉，公安机关也撤案。

**6．雨花台区（三人）**

****魏民，男，雨花台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底被绑架，据悉被非法判刑三年。详情待查。计入二零一六年绑架案例。

**绝症患者身心健康 讲大法真相遭批捕**

胡翠兰，女，秦淮区法轮功学员，年近七十，原皮肤癌、胃癌患者，整日在病痛中煎熬，疼痛起来满地打滚，后被迫切除胃和胆囊，修炼法轮功十几年来，身体越来越来健康，没有进过一次医院、吃过一片药。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晨，胡翠兰与吴爱芳因拉横幅“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向世人讲真相，被雨花台区赛虹桥派出所警察绑架，下午被非法抄家，被抢走师父法像及私人物品，被非法关押进南京市看守所，并被非法批捕。现被取保候审。

**2．被绑架遭非法批捕 保外又被劫回看守所**

吴爱芳女士，鼓楼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六年九月，与胡翠兰女士在雨花台某处悬挂法轮大法真相横幅，雨花台区赛虹桥派出所警察通过监控发现后，九月二十二日早七点，将吴女士绑架。吴女士被非法关押于南京市看守所，她的所有法轮大法书籍被非法抄家时抄走。二零一六年十月，吴爱芳被非法批捕。

吴女士后因身体原因被保外就医，不久前，在她身体还没恢复的情况下，又被强行送进南京市看守所。

**7．江宁区（一人）**

**外地来宁惨遭酷刑非法重判十几年**

王维兵，男，据悉为外地来南京江宁区工作，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被绑架至派出所，遭警察刑讯逼供、酷刑折磨，遭黑塑料袋套头、脚踢阴部、吊铐、不让睡觉等迫害，吃了很多苦，被非法关押南京市第一看守所。据悉，被非法重判十多年。

**8．溧水区（一人，二零一五年绑架案例）**

**戒备森卡重重 无罪辩护世人震动**

肖玉珍，女，溧水区法轮功学员，原体弱多病，严重哮喘，随天气变化发病，几个月不能起床，严重时有生命危险，本人痛苦不堪，修炼法轮功后，按“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身心健康。

因坚持信仰“真善忍”，肖女士曾被非法劳教两年，关押洗脑班多次。二零一五年十月，因起诉江泽民，再次被绑架，被非法关押在南京市看守所一个多月，后又被劫持进溧水白马洗脑班迫害。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上午，溧水区法院对肖玉珍非法庭审，著名律师张赞宁教授为肖玉珍做无罪辩护。这是法轮功被迫害十多年以来，该地区第一次有律师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社会反响很大。人们相传：原来修炼法轮功是合法的，是江泽民在肆意践踏宪法，破坏法律实施。

开庭前几天，溧水区政府就通知各部门及派出所到法轮功学员家或单位骚扰，不许去法院旁听，甚至扬言去了就要开除公职或抓捕；开庭当天，又安排各单位人士把旁听席占满，政法委、国保大队、派出所、“六一零”及特警、街道、村委会等各部门人员聚集在法院门口，发现法轮功学员过来就立即驱逐，不愿离开者被警察强行拖拉。法院里面也是戒备森严，设了三道关卡。尽管这样，仍有人突破重重阻碍到庭旁听。

**9．其它（三人）**

**无罪辩护有理有据 法官理亏宣布休庭**

黄兆贵、孙广玉、肖玉珍，南京市溧水区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在安徽省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的庙会上，黄兆贵、孙广玉、肖玉珍在向民众讲真相散发真相资料时，被镇派出所警察绑架。当晚黄兆贵、肖玉珍被非法抄家。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在博望区法院的非法庭审中，三位来自北京的正义律师不畏强权，分别为三人做了无罪辩护。法官自知理亏、无言以对，只好宣布休庭，没有当庭做出宣判。

黄兆贵、孙广玉、肖玉珍后被博望区法院分别非法判刑九个月、十个月、一年零六个月，并企图勒索一万元、一万元和二万元。